

证券代码：301658

证券简称：首航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1

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短信、微信等方式发出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监事梁雪莹女士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。

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张昭坚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首航储能系统建设项目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对“首航储能系统建设项目”的投资总额、实施内容和实施进度的调整，是根据公司目前行业发展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所作出的审慎决定，有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，保障公司经营的稳健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1 日